

2025-2026 学年广西民族大学 广西政府东盟国家留学生奖学金 招生简章

一、奖学金招生类别、申请条件和招生专业

1. 招生类别：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

2. 招生国别：国籍为东盟国家的学生。

3. 申请条件：

申请攻读学士学位者，应具有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历，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应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应具有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历，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注：不招学习本国语言或英语、法语等第三国语言文学类专业的学生；全额奖学金名额只用于招收新生，不向已经在华学习的学生提供。）

4. 招生专业目录见附件 1。

二、奖学金资助内容和资助标准

1. 免学费；

2. 提供免费宿舍；

3. 提供生活费：

本科生：1000 元人民币/月；

硕士研究生：1500 元人民币/月；

博士研究生：2000 元人民币/月。

4. 提供综合医疗保险。

三、申请办法

1. 所有申请材料需为 A4 格式，扫描后发到邮箱
gxmdxdb@163.com。不需要邮寄纸质申请材料。

2. 申请时间截止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四、申请材料

1. 《广西政府东盟国家留学生奖学金申请表》（见附件 2）；
2. 护照首页。如现持有护照有效期不符合要求（护照有效期应晚于 2025 年 9 月），请及时换发新护照；
3. 最高学历证明。如申请者为在校学生，须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证明或在学证明；
4. 学习成绩单。可提供中/英文成绩单，如为英语以外语种，需另提供英文翻译件并公证；
5. 汉语语言能力证明（如有）；
6. 来华学习或研究计划（本科生不少于 200 字，研究生不少于 800 字），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7. 推荐信。申请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须提交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8. 年龄不满 18 周岁的申请人，须提交在华法定监护人的相关法律文件；
9. 《外国人体格检查表》（见附件 3）和血液检查报告单（原件自行保存，入学报到时须随身携带。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须英文填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

查记录》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无效。检查结果有效期为6个月。

10. 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人须提交由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通常应为提交申请之日前6个月以内的证明文件。

注意：以上材料须清晰、真实、有效。建议申请人使用专业设备扫描需提交的有关文件，因材料不清晰或无法可识别造成的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五、录取和注册

广西民族大学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核和学术考核，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提交推荐人选名单及申请材料。广西民族大学向被录取的奖学金生发出录取通知书。请申请人务必提供有效联系方式和邮寄地址。被录取的奖学金生按照通知书规定的时间来校注册。

六、联系方式

广西民族大学国际教育学院

电子信箱：gxmdxcb@163.com

电话：+86-771-3260237（留学生招生办公室）

广西民族大学主页：<https://www.gxmzu.edu.cn/>

国际教育学院主页：<https://gjy.gxmzu.edu.cn/>

附件：1. 2025年广西民族大学广西东盟国家留学生奖学金
招生专业目录

2. 广西政府东盟国家留学生奖学金申请表
3. 外国人体格检查表

广西民族大学
2025 年 1 月 3 日